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3-013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6月13日上午10:3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13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4日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杨凌农业高新产业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根据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2013年6月13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6月13日(周四)上午10:30

3、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13日(周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4日(周二)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杨凌农业高新产业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

2.03发行对象

2.04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05定价基准日

2.06发行价格

2.07上市地点

2.08限售期

2.09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2.10滚存利润的安排

2.11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终止委托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公司闲置土地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3-201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3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3年6月4日(周二)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请见附件一);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3年6月7日(周五)

(上午8: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6月13日(周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029)87016795

传真:(029)87035723

邮编:712100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　　出席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2.02	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2.03	发行对象	□同意	□反对	□弃权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2.05	定价基准日	□同意	□反对	□弃权
2.06	发行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2.07	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2.08	限售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2.0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反对	□弃权
2.10	滚存利润的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2.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终止委托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公司闲置土地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公司2013-201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

1、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请在相应□内填入"√"):□是 □否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总提案数:19个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48	延长投票	19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

网络投票期间,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738248	延长投票	买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73824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元代表议案1,3元代表议案3,依此类推。议案2是需逐项表决的议案,2.01元代表议案2项下第一个议案2.01,2.02元代表议案2项下第二个议案2.02,依此类推;2元代表议案2项下全部议案。99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4)输入申报股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具体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9项提案	738248	99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738248	1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738248	2元	1股	2股	3股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38248	2.01元	1股	2股	3股
2.02	发行方式	738248	2.02元	1股	2股	3股
2.03	发行对象	738248	2.03元	1股	2股	3股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738248	2.04元	1股	2股	3股
2.05	定价基准日	738248	2.05元	1股	2股	3股
2.06	发行价格	738248	2.06元	1股	2股	3股
2.07	上市地点	738248	2.07元	1股	2股	3股
2.08	限售期	738248	2.08元	1股	2股	3股
2.0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738248	2.09元	1股	2股	3股
2.10	滚存利润的安排	738248	2.10元	1股	2股	3股
2.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738248	2.11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38248	3元	1股	2股	3股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738248	4元	1股	2股	3股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38248	5元	1股	2股	3股
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38248	6元	1股	2股	3股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事宜的议案	738248	7元	1股	2股	3股
8	关于终止委托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公司闲置土地的议案	738248	8元	1股	2股	3股
9	关于《公司2013-201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38248	9元	1股	2股	3股

注:若股东需对议案二项下的11个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2元进行投票。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 2013年6月4日 A 股收市后,持有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48	买入	99元	1股

2、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48	买入	1元	1股

3、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48	买入	1元	2股

4、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48	买入	1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4、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2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05月09日14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3年05月8日下午15:00至2013年05月09日15:00;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05月0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3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付景林

(6)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4人,代表股份97,132,190股,占公司总股本515,940,000股的18.83%。

(2)出席现场股东和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67,448,332股,占公司总股本515,940,000股的13.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9,683,858股,占公司总股本515,940,000股的5.75%。

公司董事长,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天银律师事务所臧海娜律师、穆曼怡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6,966,69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99.8296%;反对165,5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0.170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0%。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本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96,966,69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99.8296%;反对165,5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0.170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臧海娜、穆曼怡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05月09日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有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审查,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刊载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3年5月9日下午14点在大唐电信集团主楼3层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景林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会议议题与召开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一致。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1.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于2013年5月9日下午14点在大唐电信集团主楼3层会议室举行。

3.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8日-2013年5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8日15:00 至2013年5月9日15:00 的任意时间。

经审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

1. 经查验,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97,132,1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18.83】%。

(1)经本所律师验证,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67,448,3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13.07】%。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统计并经公司核查确认,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29,683,8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5.75】%。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对列入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进行了审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事项完全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就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事日程的议案逐项进行了表决,并经监票人和计票人监票、验票和计票;网络投票结束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了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表决总数和表决结果。经公司合并统计现场投票结果及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签字)

负责人:(签字)

臧海娜:

朱玉栓:

穆曼怡:

二〇一三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3-033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日前收到控股股东吴培生先生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吴培生先生于2012年4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74,000股高管锁定股和19,926,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当时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5.03%)质押给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2013年5月6日,吴培生先生上述质押股份到期,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截至目前,吴培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9,70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6.52%,其中已质押股份数额为39,7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19%。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3-034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追加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追加承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介绍

1、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吴培生等9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人自2013年5月9日起至2014年5月8日期间不减持其可减持的公司股份。

2、持有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截止公告日持有的公司股份(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备注
	无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合计		
吴培生	1992.6	5977.8	7970.4	36.52%	董事长
吴琼瑛	78.3	234.9	313.2	1.44%	总经理
黄凯军	110.0	330.0	440.0	2.02%	副总经理
黄如群	2.0	6.0	8.0	0.04%	财务总监
莫雪虹	0	0.9	0.9	0.004%	监事
合计:	2182.9	6549.6	8732.5	40.0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许唯放、吴利祥、吴尧富、胡恩波等未持有公司股份。

3、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莫雪虹	0.304	0.001%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吴培生、吴琼瑛、黄凯军、黄如群、莫雪虹、许唯放、吴利祥、吴尧富、胡恩波等董监高人员承诺:自2013年5月9日起至2014年5月8日期间,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在锁定期间上述股东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规定减持股份的,将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者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公司董事会将在信息披露后尽快完成相关股份的申请锁定手续。

四、备查文件:

1、股东追加承诺的正式文件。

2、上市公司股东追加承诺申请表。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2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国家 863 计划项目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关于863计划新材料领域新型特种功能关键材料主题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发高【2013】200号),"十二五"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新材料技术领域"新型功能关键材料"主题项目的立项工作已经完成,该项目分为六个课题,汉缆股份参与的"交联聚乙烯超高压绝缘材料生产技术开发"的课题(课题编号为2013AA030702)是其中唯一一项超高压绝缘材料项目,课题负责人为李迎,本项目由哈尔滨哈普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

一、项目的意义

针对我国电力行业的绿色、安全、高效生产及其传输过程中部分核心材料及构件的制备与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展研究并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究及产业化成果,对提升我国电力行业的技术水平,促进优势资源的高效利用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的目标和主要研究内容

1.项目目标

突破部分特种功能材料规模化制备与应用技术,开发特高压绝缘材料、碳化硼及防护材料、铜包铝导体材料、泡沫碳化硅/树脂复合材料等特种功能材料,

建成年产百万吨级高性能碳化硼陶瓷和防核辐射碳化硼基复合材料、千吨级系列新型特高压电绝缘产品、万吨级铜包铝扁排和烟气脱硫用耐腐蚀耐磨泡沫碳化硅/树脂复合材料衬管道示范生产线,实现在电力行业和特种防护领域的应用。

2.项目主要研究内容

研发满足特高压直流输电换流阀用大尺寸绝缘结构件、特殊外形结构特大吨位玻璃绝缘子产业化技术,建立特高压光纤复合绝缘子及相应运行状态监测装置和技术体系;研究适用于高压电缆绝缘的新型大分子光敏剂和交联剂及其超净制造技术、紫外光交联高压电缆制造及监控关键技术与装备;研究高性能碳化硼及碳化硼基防护材料产业化技术及在防弹装甲、中子吸收及屏蔽、高技术产业等领域的批量化应用技术,建立相关材料规范和工艺标准;研制泡沫碳化硅陶瓷/树脂双连续相复合材料及面向脱硫系统用复合耐磨管道构件;研制直接分解N2O的多孔陶瓷复合材料与微型固定床反应装置;开发系列化铜包铝棒坯水平连铸复合成形生产设备与关键技术,开发铜包铝复合道题高效连轧关键技术,建立连轧工艺规范,开发高新能低成本铜包铝复合电力扁排系列产品并开展应用研究。

三、该863计划项目总经费概算15053万元,其中863计划专项经费概算4653万元。其中汉缆股份参与的项目编号为2013AA030700,项目的执行年限为3年。其中汉缆股份获批复专项经费人民币262.7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汉缆股份已经收到78.75万元专项经费,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计入递延收益科目,相关收益随项目进度体现在营业外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此次汉缆股份自主研发超净绝缘材料项目参与"863 计划",标志着汉缆股份的研发水平与实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为公司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编号:临2013-013号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 年5月17日交易日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3年5月16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3年5月17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9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三台山路278号浙江宾馆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公告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中,第6项议案审议事项属关联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临时公告等。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 年 5月13日- 14日(工作日)9: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通达路2699号

联系人:张学温

联系电话:0512-67325680

传真:0512-67158880

邮政编码:215128

6、其他事项:出席会议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46

2、投票简称:光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3 年 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光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委托价格"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 ;2.00 元代表议案二 ,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100.00元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元
4	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元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元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即:

表决的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6、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 2013年 5月 16日 15:00 ,结束时间为 2013年 5 月 17日 15:00。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 身 份 认 证 。申 请 服 务 密 码 的 ,请 登 陆 网 址 :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1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单位)对审议事项投票表决指示如下:

委托股东姓名		股东/股东代理人签名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议 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一)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				
(二)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				
(三)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股东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2013年5月9日下午3时止,我单位(本人)持有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36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年年度报告,并于2013年4月24日披露。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410195号),公司2012年度实现了盈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7,298.65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恢复上市申请。

按照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5月3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了恢复上市的书面申请及相关文件。公司于2013年5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受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函》(公司